

关于 2025 级本科生导师确认师生双选结果的通知

各位本科生导师：

根据《重庆文理学院本科生导师制管理办法》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本科生导师管理与实施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学院前期已经完成 2025 级本科生导师双选“学生选择导师”环节，现进入“导师双选确认”环节。为确保此项工作顺利进展，现将具体操作步骤与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导师确认环节操作步骤

1.登录在线文档。请各位导师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前，登录学院发布的《2025 级本科生导师双选确认表》在线文档。（点击链接或扫描二维码）
(<https://docs.qq.com/sheet/DVURnYXFfZfHWRnVR?tab=000019>)



2.确认指导名单。在线文档中已列出申请您为指导教师的学生信息。请在您确定指导的学生信息行末进行备注是否确认（直接在标蓝色列选择“是”）。

3.删减未选学生。对于您不选择指导的学生，请直接删除其所在的信息行。请注意，此操作即为您的最终确认，删除后不可恢复。

4.默示确认规则。对于在线文档中列出的学生，若导师未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删除其信息，则视为导师已确认选择指导该学生。

5.学院汇总发布。导师确认环节截止后，学院将对在线文档的最终结果进行汇总与审核，并正式公布最终的师生配对名单。

二、后续工作安排

最终名单公布后，相关工作按以下流程接续进行：

1.学生提交承诺书。学生填写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本科生导师双选确认与

指导责任承诺书》（见附件），打印后提交给指导教师。

2.师生共同签字。导师与学生均需在承诺书上亲笔签名，确认双选结果及各自责任。

3.学院备案存档。请各位导师将双方签字完毕的承诺书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7:00 前交至学院格术楼 C303，用于备案存档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导师确认环节的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 17:00 时，**逾期未在在线文档中进行删除操作的，将根据上述“默示确认规则”，视为导师同意指导文档中所有申请学生。**

2.**请目前本科生导师存续期间的所有学生（2024、2023、2022 级）填写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本科生导师双选确认与指导责任承诺书》（见附件），以导师为单位，分年在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7:00 前交至学院格术楼 C303，（逾期不提交的，将取消导师师生双选资格），用于备案存档。**

感谢各位导师的支持与配合！

电子信息工程学院
2025 年 11 月 10 日

电子信息工程学院

本科生导师双选确认与指导责任承诺书

根据《重庆文理学院本科生导师制管理办法》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本科生导师管理与实施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明确师生双方的权利与责任，保障导师指导质量，促进本科生全面发展，特订立本承诺书。

一、师生基本信息

学生	姓名:	专业:	学号:
导师	姓名:		

二、双选确认

学生基于对指导教师研究方向的兴趣与个人发展规划，自愿申请其作为本人的本科生导师。指导教师在了解学生基本情况后，经慎重考虑，同意接收该同学为指导对象。

选结果经学院审核通过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导师职责承诺

导师承诺将认真履行以下指导职责：与学生共同制定涵盖课程选择、学科竞赛、科研启蒙、实践锻炼、技能提升、毕业设计 & 职业规划等方面的个性化学习与发展计划，并保持定期交流，以持续跟踪学业进展并提供必要支持；积极引导 & 鼓励学生参与科研项目，培养其创新与实践 & 能力；在学业后期重点指导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并基于学生兴趣 & 能力提供有针对性的生涯规划建议。为促进本硕培养衔接，学生考取本校研究生，原导师在条件允许、研究方向契合的前提下应优先延续指导。

四、学生义务与安全责任承诺

学生承诺尊重导师并主动沟通，积极汇报学业进展 & 所遇困难；认真参与导师安排的科 & 研讨论 & 项目实践，努力完成各项合理任务。恪守学术诚信，独立完成学业，杜绝任何学术不端行为。学生承诺在进入实验室前必须通过学校 & 学院组织的安全教育培训 & 考试，并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 & 操作规程。如因个人违反安全规定引发人身伤害、设备损坏或其他安全事故，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。此外，学生应按时参与学院组织的导师工作评估，客观反馈指导情况。

五、师生签名

学生确认	我已阅读并理解以上内容，特别是安全责任条款，并承诺履行全部义务。	学生签名	
		日期	年 月 日
导师确认	我已阅读并理解以上内容，承诺履行导师职责。	导师签名	
		日期	年 月 日
学院备案	(学院意见)	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(章) 年 月 日	

